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6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2009 年 6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赖伟德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6 人，实到董事 6 人，本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本公司向控股股东临时借款 1000 万元议案》

因流动资金周转需要，本公司拟向控股股东——南京华东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临时借款 1000 万元，用以本公司向华夏银行南京中央门支行短期贷款到期续贷，借款利率为 4.86%，期限一个月。

此交易为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赖伟德先生、虞炎秋先生、司云聪先生、孙伟彪先生需进行回避表决，可表决董事为两名独立董事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，故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此交易详见公司 2009-034 《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本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相关事宜

具体事项请详见公司 2009-035 《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六日